广 东 省 环 境 科 学 学 会

粤环学函〔2023〕30号

关于征求《垃圾焚烧发电厂协同处置高热值一般工业有机固废技术规范》等两项团体标准意见的函

各分支机构、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团体标准《垃圾焚烧发电厂协同处置高热值一般工业有机固废技术规范》《垃圾焚烧厂发电厂协同处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技术规范》已编制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《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并于2023年8月20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标准意见反馈表》反馈至邮箱gdhjxh@126.com，逾期未回复视为无意见。

该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已登载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（网址为：http://www.ttbz.org.cn/）和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网站（网址为：https://www.gdses.org.cn/）。

联系人：陈诚　严辉

联系电话：020-83224979

邮箱：gdhjxh@126.com

附件：

1．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2．《垃圾焚烧发电厂协同处置高热值一般工业有机固废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3．《垃圾焚烧发电厂协同处置高热值一般工业有机固废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4．《垃圾焚烧厂发电厂协同处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5．《垃圾焚烧厂发电厂协同处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

2023 年 7 月 20 日